



第六十届会议**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58(b)

培训和研究：意大利都灵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

委员会报告员阿卜杜勒马利克·阿尔沙比比先生(也门)在就决议草案 A/C.2/60/L.42 进行的非正式协商的基础上提交的决议草案

意大利都灵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

大会，

回顾其 1999 年 12 月 22 日第 54/228 号、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207 号、2001 年 6 月 14 日第 55/258 号和 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24 号决议，

又回顾其 2001 年 8 月 7 日第 55/278 号决议，其中大会核可了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章程，

重申职员学院作为联合国系统工作人员特别是在经济与社会发展、和平与安全及内部管理等领域进行知识管理、培训和不断学习的机构的作用，

1.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的说明和所附报告；¹
2. 欢迎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自 2002 年 1 月 1 日章程生效以来在实现其中所定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3. 吁请联合国系统所有组织充分、有效地利用职员学院的设施；
4. 请职员学院进一步加强参与交流知识和工作人员培训和学习活动，以增强增强联合国系统的能力，协助对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结果采取后续

¹ A/60/328。



行动，并支持及时和充分地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以便帮助提供多边办法来解决发展、和平与集体安全领域的问题以及加强全系统的协调一致；

5. **鼓励**职员学院继续提供战略领导，以使用本身的实例，包括研拟新的业绩管理制度、灵活和相互协作的工作结构以及以成本效益高的方式为客户和受益者提供服务的方法，来提高业务效用、促进机构间协作和加强管理文化；

6. **吁请**联合国有关机构，包括联合国大学、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和职员学院为实现这些目标密切协作；

7. **欢迎**会员国为职员学院的工作提供财政和其他支助，并请国际社会根据学院章程第七条提供自愿捐赠，以加强对职员学院的支持，使职员学院能够增强其独特的贡献，协助在联合国全系统内培养一种符合会员国要求的团结一致的管理文化；

8. **决定**职员学院章程第四条第5款应予修正，以便每两年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而不是向大会提交关于职员学院活动的报告。
